附件：

河南农业大学课程考核改革项目检查情况登记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分组组别 | 第 组  |
| 课程所属学院 | 　 |
| 课程名称 | 　 |
| 检查次数 | 第一次检查 | 第二次检查 | 第三次检查 |
| 任课教师 |  |  |  |
| 上课时间 |  |  |  |
| 上课地点 |  |  |  |
| 考核方式 |  |  |  |
| 检查情况 |  |  | 　 |
| 检查得分 |  |  | 　 |
| 检查教师签字 | 　 老师 |
| 备注：1. 考核方式包含但不限于现场讨论、课堂提问、随堂测验、实践操作、方案设计、作品制作、研讨答辩、调研报告、情景辩论、论文撰写等形式，可在课前预习、课堂表现、线上学习、课后作业等学习全过程各阶段进行考核。可根据《课程教学进度和课程考核细化表》内容填写。2. 检查得分满分为100分。一般情况下，优秀为90-100分，良好为80-89分，中等70-79分，及格60-69分，不及格为0-59分。重点检查教师是否按照《课程教学进度和课程考核细化表》组织实施过程性考核以及完成成效。3. 请于6月21日（第17周周五）前以检查组为单位将本表收集后报教务处。 |